

附件 1

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提案办理责任分工表

序号	提案号	第一提案人	提案题目	主办单位	协办单位	备注
1	20230036	王 辉 卢志红	关于完善气象灾害防御组织体系的系列提案	区应急管理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主办：市气象局 协办：市委编办，源城区政府、东源县政府、和平县政府、龙川县政府、紫金县政府、连平县政府、江东新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
2	20230054	何秋娜	关于推进河源市区黄沙河综合治理的提案	东埔街道办	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务局）、区城管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源城分局	主办：源城区政府 协办：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城管执法局
3	20230060	民进河源市基层委员会	关于提升我市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水平的提案	区卫健局	区委编办、区人社局	主办：市卫健局 协办：各县区政府，市委编办、市人社局
4	20230078	民进河源市基层委员会	关于打造茶叶跨区域产业集群、促进河源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区农业农村局	区财政局	主办：市农业农村局 协办：各县区政府，市财政局

序号	提案号	第一提案人	提案题目	主办单位	协办单位	备注
5	20230084	赖明源	关于加强城市小区综合治理、提升居民的幸福感的提案	区住建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区委组织部、区民政局	主办：市住建局 协办：各县区政府，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
6	20230086	颜佩欢	关于加强县域普通高中教育发展的提案	区教育局		主办：市教育局 协办：各县区政府
7	20230098	凌丽	关于恢复河源城“双城双塔双江水”城市地标景观的提案	区文广旅体局	上城街道办，区住建局	主办：源城区政府 协办：市住建局、市文广旅体局
8	20230120	张月新	关于在新经济形势下进一步促进老城区商业经济发展的提案	区工商局	上城街道办、新江街道办	主办：源城区政府 协办：市文广旅体局、市住建局
9	20230127	郭庆武	关于打造城市15分钟阅读圈（阅书房建设）的提案	区文广旅体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主办：市文广旅体局 协办：源城区政府、东源县政府、和平县政府、龙川县政府、紫金县政府、连平县政府
10	20230130	肖青华	关于打造“岭南首第”文化美食村建设、助力河源乡村振兴建设的提案	源西街道办	区文广旅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区移民局	主办：源城区政府
11	20230142	熊衍可	关于合理设置垃圾中转站的提案	区城管执法局	东埔街道办，市自然资源局源城分局、市生态环境局源城分局	主办：源城区政府 协办：市生态环境局、市城管执法局

区政协九届三次会议提案办理责任分工表（政府系统主办）

序号	提案号	提案人	提案标题	主办单位	会办单位	备注
1	2023001	曾玉婷 揭萍芳	关于加强退役军人身心健康和文化教育培训的提案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区教育局、区人社局、区卫健局、区总工会、区妇联	
2	2023003	源城区 新阶联	关于加强汛期交通安全防范的提案	区应急管理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区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源城分局	
3	2023004	古习斌、 肖菁华 等 16 人	关于加强“岭南首第”古成之文化挖掘助力源城区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源西街道办	区人社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区文广旅体局、区移民局	重点提案
4	2023005	曾玉婷 等 6 人	关于推广“每周一法”走深走实“八五”普法的提案	区司法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教育局	
5	2023007	薛淑文 等 5 人	关于促进我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区工商联局	区法院、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招商局、区金融局	重点提案

序号	提案号	提案人	提案标题	主办单位	会办单位	备注
6	2023008	王 顺	关于进一步落实在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保障机制的提案	区住建局	区人社局	
7	2023009	何志红	关于预防青少年滥用成瘾性药物右美沙芬的提案	市公安局源城分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区市场监管局、区卫健局、 区妇联	
8	2023010	袁伟谊	关于在双减背景下进一步做好家庭教育工作的“指导”和“赋能”,推进家校社协同共育的提案	区教育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团区委、区妇联	
9	2023011	徐 艳	关于加强我区科技创新教育的提案	区教育局	区科技局、区科协	重点提案
10	2023012	崔海滨	关于关爱未成年人——做好青春期前后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普查与辅导的提案	区教育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区卫健局、团区委、区妇联	
11	2023013	付海乐	关于加大土地整理提升力度、提高区工业园建成区发展质量的提案	区工业园管委会	区工商局、市自然资源局 源城分局	重点提案
12	2023014	叶东勇	关于加大区级特殊教育事业扶持力度的提案	区教育局	区财政局、区残联	

序号	提案号	提案人	提案标题	主办单位	会办单位	备注
13	2023015	叶东勇	关于进一步加强深圳大鹏新区对我区文艺演出帮扶的提案	区国资事务中心	区文广旅体局	
14	2023016	陈素芳	关于健全我区预算绩效考核机制的提案	区财政局	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	
15	2023021	阮智等 7人	新形势下加强对市场监管助力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区市场监管局	区工商局、区人社局	
16	2023022	杨雨红	关于关爱阿尔茨海默症患者的提案	区卫健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区民政局、市医保局源城分局、市社保局源城分局	
17	2023023	丘伟锐 等13人	关于以高质量招商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区工商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区工业园管委会、区招商局	重点提案
18	2023025	刘斌等 5人	关于优化惠企政策落实措施,切实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区工商局	区发改局、区财政局	
19	2023026	刘雅珊 等3人	关于促进乡村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区文广旅体局	埔前镇政府、源南镇政府、 源西街道办,区农业农村局 (区乡村振兴局)	重点提案

序号	提案号	提案人	提案标题	主办单位	会办单位	备注
20	2023027	黄丽丹 等 6 人	关于完善我区物业管理监管机制的提案	区住建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重点提案
21	2023028	王双利	关于完善公共体育设施促进群众运动的提案	区文广旅体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22	2023029	朱伟铭	关于利用闲置用地改造临时停车场的提案	区城管执法局	市公安局源城分局、市自然资源局源城分局	重点提案
23	2023030	林毅等 4 人	关于促进源城区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提案	区住建局		
24	2023031	刘志锋 等 3 人	关于建议规划建设建设工程预制件及材料生产产业园的提案	区工业园管委会	区发改局、区工商局、区住建局、区招商局、市自然资源局源城分局、市生态环境局源城分局	
25	2023033	湛志锋 等 12 人	关于加强源城区教师书法学习的提案	区教育局	区文广旅体局、区文联	
26	2023035	江德智 等 7 人	关于加快落实兑现源城区中小学教师职称岗位级别等级工资的提案	区教育局	区财政局、区人社局	重点提案
27	2023036	叶创威	关于临时围栏搭建与人行通道的“安全距离”的提案	区城管执法局	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 区住建局	

序号	提案号	提案人	提案标题	主办单位	会办单位	备注
28	2023037	黄小山 等7人	关于进一步优化我区营商环境的提案	区发改局	区法院、区工业园管委会、 区委组织部、区工商局、 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 社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政 数局、区金融局	
29	2023038	左 巍	关于提升青少年体质的提 案	区教育局	区文广旅体局	
30	2023041	廖 健 周宝玉	关于培育本土建筑企业，助 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区住建局	区工商局	

附件 3

提案办理情况反馈表

主办单位公章：

提案题目 及案号			提案人	
			提案人 联系电话	
主办单位			单 位 挂案领导	
主办单位 承办科室			承办人	
			联系电话	
是否有与协办 单位沟通	有		无	
与协办单位 沟通的情况	方 式	A. 面商； B. 座谈会； C. 电话； D. 邮件； D. 书面； E. 其他方式		
	时 间		地 点	
	沟通内容 摘要			
是否有与提案 人沟通	有		无	
与提案人沟通 的情况	方 式	A. 面商； B. 座谈会； C. 电话； D. 邮件； D. 书面； E. 其他方式		
	时 间		地 点	
	沟通内容 摘要			
提案人对提案 办理的反馈意 见（不满意、 基本满意、满 意）			提案人签名 （面商情况下需请提 案人签名）	
备 注				

说明：1. 此表由主办单位承办人填写；2. 如主办单位以面谈方式与委员沟通，请接受面谈的委员填写第八栏；3. “沟通方式”项请主办单位在相应的选项上打“√”4. 此表主办单位在抄送提案办理答复给区政协提案法制委和区政府办公室（建议提案组）时一并附上。5. 请主办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附件 4：政协提案答复格式（主办）

（主办单位名称）

（_____类）

（答复类别有 A、B、C 共 3 类，请根据提案办理的情况和标注的注释确定）

XXX 函〔2023〕号

关于源城区政协九届三次会议第 号 提案答复的函

XX（等）委员：（如属党派、团体提出的提案，称谓写单位名称）
您（你们）提出的关于_____的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
答复如下：

（正文）

附：提案办理情况反馈表

（主办单位印章）
2023 年 月 日

（联系人及电话：_____）

公开方式：

抄送：区政协提案法制委，区政府办公室（建议提案组）

注：政协提案答复类别“A”是指问题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B”是指问题正在解决或列入计划逐步解决；“C”是指问题因条件限制或者其他原因需待以后解决或所提建议和意见留作参考。

政协会办意见格式

（会办单位名称）

XXX 函〔2023〕 号

关于源城区政协九届三次会议第 号 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主办单位）：

现就《关于 的提案》（第 号）提出如下会
办意见：

（正文）

（会办单位印章）

2023 年 月 日

（联系人及电话： ）

抄送：区政协提案法制委，区政府办公室（建议提案组）